

聲 請 變 更 送 達 處 所 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請人姓名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
住	址	電 話
聲 請 事 項		
貴署 年 度 字 第 號 聲請人 ☐ 告訴 一案，茲以住居送達處所 ☐ 被告 ☐ 遷移至 縣 市 鄉鎮 村 路 段 ☐ 變更為 市 市區 里 巷 弄 號 樓之 。 嗣後如有應送達聲請人之訴訟文件，請按新址送達。		
此 致		
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		
聲請人		(簽名蓋章)
(經聲請人閱覽無誤後簽名蓋章)		
中 華 民 國	年	月 日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